**附件 1**：各类加分目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加分项目 | 评分标准 | 加分 | 备注 |
| 论文 | I类：SSCI、SCI检索论文 | 10 | 1、一篇SSCI、SCI论文只能加10分。若论文online收录，可以选择评选当年加5分，有检索号后第二年评奖再加5分或者待论文有检索号后直接加10分2、导师为第一作者、研究生为第二作者的论文第一篇正常加分，其后加分减半3、同一论文被期刊或不同会议论文集收录时，按较高的类别计算4、发表在增刊上的论文降低一个类别计算(IV类除外) |
| Ⅱ类：刊物EI检索、境外国际EI检索会议以及交通学院评审委员会认定国内举办的重要国际会议EI检索论文 | 4 |
| III类：ISTP 检索的论文、其他被EI检索的会议论文、《东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申请答辩、授予学位前成果考核标准（试行）》（2003.3）、《一级学科评估被认定的核心期刊目录》（2004.01.01）中收录的核心期刊收录的论文 | 2 |
| IV类：《东南大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重要刊物目录》（2006版）、《东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申请答辩、授予学位前成果考核标准（试行）》（2003.3）与《CSCD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核心库和引文库来源期刊列表（2007年-2008年）》中收录的重要期刊会议论文 | 1 |
| 发明专利 | 国家发明专利（授权） | 5 | 1、排名第1位加满分，排第2位减半，排第3位减为三分之一，依此类推2、导师排第1位、研究生排第2位的发明专利中，第一个专利视为排名第1位加分，其后按正常排名加分 |
| 科研竞赛 | 国际级科研竞赛奖一等奖 | 10 | 由评委会认定的其他重要奖项参考科研竞赛加分 |
| 国际级科研竞赛奖二等奖、国家级科研竞赛奖一等奖 | 4 |
| 国际级科研竞赛奖三等奖、国家级科研竞赛奖二等奖、省部级科研竞赛一等奖 | 2 |
| 国家级科研竞赛奖三等奖、省部级科研竞赛二等奖 | 1 |
| 自然科学/技术发明/科技进步 | 国家级二等奖 | 100 | 1、东南大学均为第一完成单位，排名第1位加满分，排第2位减半，排第3位减为三分之一，依此类推；2、东南大学为第二单位、得分乘以1/2；东南大学为第三单位、得分乘以1/3，以此类推；3、所有获奖者加分以证书上排名为准。 |
| 省部级一等奖 | 80 |
| 省部级二等奖 | 50 |
| 省部级三等奖 | 30 |
| 社会工作 | 校研会主席 | 4 | 学生干部任期满一年加满分，不满一年根据任期按比例加分，不满半年不加分。 |
| 校研会副主席、部长、院研会主席 | 2.5 |
| 院研会副主席、班长 | 2 |
| 院研会部长、党支部书记 | 1.5 |
| 荣誉称号 | 省先进班集体 | 2 | 获奖集体根据班级贡献分配，每个人得分不得超过1分 |
| 校研究生“十佳”党支部 | 1.5 |
| 江苏省优秀学生干部/江苏省三好生 | 1 |  |
| 活动表现 | 学校、学院等集体活动，以点名册记录情况为准，无故缺席一次 | -0.3 |  |
| 宿舍成绩 | 以学校提供的宿舍报表为准，宿舍卫生低于80分一次， | -0.1 | 累计不超过1分 |

说明：

1. 集体获奖得分比例分配，由获奖集体经过集体讨论，形成书面后全员签字后交给评审委员。
2. 学生干部加分按前一年所担任学生干部加分，不满半年不加分，担当多职务者取最高分，不重复加分；
3. 荣誉称号加分按前一年所取得的荣誉最高分加分，不重复加分